

黄商运〔2023〕8号

## 关于印发黄山市“徽动消费·惠享黄山”家电 消费券发放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商务、财务主管部门，高新区管委会发改局、财政局：

现将《黄山市“徽动消费·惠享黄山”家电消费券发放活动方案》印发给你，请认真落实相关工作任务。

黄山市商务局

黄山市财政局

2023年8月3日

# 黄山市“徽动消费·惠享黄山”家电消费券 发放活动方案

为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更大力度恢复和扩大消费的通知》，更大力度做好恢复和扩大消费工作，制定如下消费券发放方案：

## 一、活动内容

（一）活动主题：“徽动消费·惠享黄山”

（二）活动时间：2023年8月18日至8月27日（可视实际核销情况增加发放轮次，新增发放轮次以建行生活APP广告页公告时间为准）。

（三）资金来源：市财政安排100万元。

（四）发放主体：黄山市人民政府

（五）发放对象：在黄山市全体个人消费者

（六）发放平台：通过建行生活APP发放

## 二、申报要求

### （一）商户范围

1.在黄山市域范围内登记注册并依法取得相关经营许可、依法纳税、信用良好的家电销售企业。

2.符合条件的家电销售企业自愿报名参加活动，仅针对线下实体商户。

### （二）申报及要求

1.家电销售企业（核销企业）须配套开展促销、让利活动，并在2023年8月7日至2023年8月8日咨询所在地建行网点报名，经属地商务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方能参加活动，报名联系电话见《网点联系名单》：

网点联系名单				
地区	建行网点名称	网点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城区	西路支行	黄山市屯溪区昱城路56号	曹经理	13855997600
城区	高新区支行	黄山市屯溪区梅林大道50号	吴经理	13705590200
城区	屯溪支行	黄山市屯溪区新安南路3-3号	王经理	13905593131
城区	天都支行	黄山市天都大道10-3号	陈经理	13955991727
城区	黎阳支行	黄山市屯溪区迎宾大道气象局旁	江经理	18815596837
城区	营业部	黄山市屯溪区前园南路2号	汪经理	13965527250
黄山区	风景区支行	黄山市黄山区汤口镇汤口菜市旁	范经理	13956264920
黄山区	黄山支行	黄山市黄山区平湖西路	汪经理	15212694520
徽州区	徽州支行	黄山市徽州区永佳大道233号	袁经理	19556455165
祁门	祁门支行	黄山市祁门县中心北路57号	汪经理	13956279701
歙县	歙县支行	黄山市歙县歙州大道东67-1号	胡经理	13955988864
休宁	休宁支行	黄山市休宁县黄山南路鼎天广场1幢1011号	许经理	18715594166
黟县	黟县支行	黄山市黟县碧阳大道宇仁现代城4幢37号	程经理	18356916458

2.经属地商务部门审核符合参加活动条件的家电销售企业，需要同步进行优惠打折并签订活动承诺书，不得趁机涨价。各地要加强核查和投诉处理，对核查中发现承诺与事实不符的，一经核查，取消参与资格，依法追缴补贴款项，并记入失信记录；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三、活动流程

#### (一) 家电消费券

##### 1.消费券金额及使用期限

家电消费券 100 万元，单笔消费满 1000(含 1000 元)减 100 元券 3000 张，单笔消费满 3000(含 3000 元)减 300 元券 1000 张，单笔消费满 5000(含 5000 元)减 500 元券 800 张，家电消费券在参与活动的线下实体门店使用，一次性使用，不找零、不重复使用；活动期间家电消费券每人最多选择领取 1 张(三选一)，领完为止。每笔消费限用一张消费券，可叠加享受平台和商户的其它优惠活动，家电消费券领取后即时生效，消费券自领取后的 10 天内有效，逾期作废，不再补发。

品类	面额及核销标准	发放时间	单批次数量(张)	补贴金额(万元)
家电消费券	100 元 (满 1000 核销)	8 月 18 日 上午 10:00	3000	30
家电消费券	300 元 (满 3000 核销)		1000	30
家电消费券	500 元 (满 5000 核销)		800	40
合计			4800	100

## 2.消费券发放渠道

家电消费券采用线上领券模式发放，由建行生活平台通过APP首页设置消费券入口（专场），所有黄山市个人消费者可在活动时间内登录建行生活APP“本地优惠”广告页面或“领券中心/好券中心”板块领取消费券，领取后选择消费券点击“去使用”可查看适用门店。

## 3.补贴范围

消费者在参与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购买冰箱、洗衣机、空调、电视、厨卫电器和绿色智能家电等商品，具体信息可向参与活动的门店咨询确认。

## 4.监督检查

（1）参与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应准确向消费者介绍所售商品在本补贴活动的适用情况，不得误导、欺骗消费者，不得乘机哄抬价格、变相涨价，不得变相侵吞消费者补贴资金，不得强制捆绑、搭售。

（2）参与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要严格落实2023年黄山市家电消费券活动的有关要求，确保补贴前商品售价不高于备案价，认真履约、诚实守信，积极配合做好过程监管及专项审计工作，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及社会监督，及时妥善解决商品价格质量、售后服务保障等产生的问题纠纷。

（3）为保证活动顺利进行，如发现家电销售企业（门店）、补贴对象等存在作弊舞弊、利用不正当手段骗取、套取、冒领补

贴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有权收回已发补贴资金，暂停或取消家电销售企业（门店）、补贴对象参与活动的资格。同时将依法追究相应责任并按照失信惩戒有关规定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5.其他事项**

（1）消费者购买的补贴商品在符合退货条件的前提下，可以整单退货；如果同一订单包含多件商品，可以整单退货后重新购买单件商品，消费券不可拆分使用。

（2）消费者购买的补贴商品发生退货时，参加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要及时将消费者实际支付金额原路退回消费者支付账户，退货时消费者已领取的消费券自动退回账户（需在优惠券有效期内退货，即优惠券领取后 10 天内完成购货、退换货等全部流程）；换货的消费者不可重复享受优惠。

（3）符合同一设备、同一注册手机号、同一银行卡预留手机号、同一银行实体卡号、同一身份证号或者同一 APP 账号等任一条件的，均视为同一用户。消费者需使用本人的电子设备、银行卡等亲自参加补贴活动。

（4）本活动中政策解释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负责，支付环节相关问题由发放平台进行解释，购买环节相关问题由各区县务主管部门分别负责解释。

### **（二）资金结算**

依据发放核销平台数据进行结算。根据活动进展情况，发放

核销平台阶段性提供核销数据报表,包括消费券发放量、核销量、核销率、订单金额、核销金额、核销退款金额、核销商家数等。由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委托第三方会计事务所进行审核,出具审计报告报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备案后予以结算。

#### **四、宣传方式**

**(一) 活动宣传。**根据发券周期,要负责组织本地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消费券发放的相关信息,营造浓厚活动共氛围,激发居民参与热情和消费意愿。

**(二) 线上宣传。**由消费券发放平台组织合作商家,通过官网、APP、公众号、小程序、短信等平台发布活动信息,做好活动信息推广工作。

**(三) 线下宣传。**组织参与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通过电子显示屏、户外广告、店内海报、单页等多种渠道宣传本次活动。建行生活 APP 平台专属广告位投放宣传广告;全市 13 家网点同步在门楣 LED 显示屏进行宣传;建行直营经理、客户经理企微、云工作室同步宣传,全体员工在朋友圈转发推广。

#### **五、工作任务**

**(一) 积极开展动员。**各区县要积极动员辖区家电销售企业参与消费券活动,并指导参加活动的家电销售企业签订承诺书,要处理好活动期间有关属地家电销售企业核销消费券的问题。

**(二) 强化统筹安排。**市商务局要指导消费券发放核销平台制定消费券发放使用执行方案;指导各平台组织商户报名参加消

费券发放工作，建立家电销售企业库；指导平台配套进行补贴和资源支持，督促消费券发放平台及时处理有关消费券使用问题；负责处理消费券发放及使用过程出现的问题和投诉。

**（三）加强宣传引导。**要开展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大力宣传消费券投放信息，加强消费券发放活动的宣传报道，营造促消费氛围，不断扩大市民参与消费券申领和使用的覆盖面；做好消费券发放活动期间的网络舆情监测，指导开展舆情引导工作。

**（四）确保资金安全。**要统筹做好活动资金的审计监督工作，由第三方审计机构做好消费券发放、核销专项审计工作。

**（五）规范市场秩序。**要做好商品和服务引起的纠纷处置工作，维护消费券使用秩序，防止资金被恶意套取，查处未有效执行防疫规定、违规经营和倒卖消费券等行为。

**（六）落实资金保障。**要统筹做好消费券专项资金、宣传推广费用、后期审计费用的资金保障，指导承办单位抓好绩效评价和审计。

**（七）加强监督指导。**要监督指导平台发放消费券工作，督促平台要及时做好参与活动商家的服务工作，确保商家能够及时参与消费券发放活动，确保落实政府消费促进工作相关要求；同时要指导平台及时对消费券核销情况以及相应拉动消费情况进行总结分析，为政府评估活动效果提供依据。

#### **（八）明确任务分工**

市商务局负责活动的统筹协调工作。区县、高新区商务主管

部门负责属地商户报名、活动宣传、申领消费券材料初审、投诉处理等工作。建行黄山分行负责活动的平台搭建、消费券发放以及商家报名审核入驻等相关工作；启用风控机制，防范套取资金等恶意行为；客服人员及时反馈商家诉求，增强商户和消费者活动体验。

联系人名称：黄山市商务局

联系电话：0559-2514849

联系人名称：建行黄山市分行建行生活团队

联系电话：0559-2510585

建行生活各区域联系人见《网点联系名单》